



610000

成都市天府新区华阳华府大道1段1号蓝润ISC2栋1单元2008号
成都天汇致远知识产权代理事务所(普通合伙)
韩晓银(028-85961062)

发文日:

2023年03月15日



申请号: 202222053089.0

发文序号: 2023031000686990

申请人: 成都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

发明创造名称: 一种方便使用的临床护理用接便池

驳回决定

一、案由

本驳回决定是针对申请人成都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于2022年08月05日提交的申请号为202222053089.0、发明名称为一种方便使用的临床护理用接便池的实用新型专利申请做出的。

本驳回决定所针对的文本为:

- 2022年8月5日提交的权利要求书;
- 2022年8月5日提交的说明书;
- 2022年8月5日提交的说明书附图;
- 2022年8月5日提交的说明书摘要;
- 2022年8月5日提交的摘要附图;

根据专利法第3条、第40条和专利法实施细则第44条的规定,审查员对上述申请进行了初步审查,于2022年12月8日发出了第一次审查意见通知书,指出不符合专利法第26条第3款的规定。

申请人于2023年2月14日提交了意见陈述书,但仍未克服审查员指出的缺陷,因此根据专利法实施细则第44条予以驳回。

二、驳回的理由

1.本申请不符合专利法第26条第3款的规定。

本申请要求保护一种方便使用的临床护理用接便池,本实用新型所要解决的技术问题是:现有的临床护理用的接便池虽然达到了方便采取试样的效果,但是接便池缺乏辅助设施,易致使身体虚弱的患者在使用完接便池后起身困难。在本实用新型的方案中,“一种方便使用的临床护理用接便池,包括底座1,底座1的顶部设置有接便池2,接便池2的顶部固定连接有固定块3,固定块3的两侧均通过转动件转动连接有转动杆4,转动杆4的一端固定连接弧形坐板5,弧形坐板5的顶部设置有坐垫19,弧形坐板5的一侧通过固定件固定连接齿轮6,底座1的顶部且位于接便池2的两侧均固定连接电动伸缩杆7,电动伸缩杆7延伸端的顶部固定连接与齿轮6相啮合的齿牙板8,齿牙板8的后部固定连接L型板9,L型板9的顶部固定连接托板10……接便池2内腔的前部固定连接集液筒11,接便池2内腔的前部开设有与集液筒11相适配的导流槽18,集液筒11的底部连通有采样管12,采样管12的一端贯穿接便池2并延伸至接便池2的外部,采样管12的表面且位于接便池2的外部连通有排放管13,排放管13的一端贯穿接便池2并延伸至接便池2的



国家知识产权局

内部，采样管 12 和排放管 13 的表面均设置有阀门 14……”，本申请通过采样管 12 对尿液取样，不能确保该样本不被排便池污染，且尿液取样时需要留取中段尿，本申请也不能获取合格的尿液留取样本。因此，对所属技术领域的技术人员来说，上述技术手段是含糊不清的，根据说明书记载的内容无法解决其声称的技术问题，附图中也缺少实施该设想的具体产品结构，使得说明书及附图所记载的内容不能构成一个清楚完整的技术方案，因而不符合专利法第 26 条第 3 款的规定。

2.申请人在意见陈述书中的陈述意见概述如下：众所周知，接便池都会配备有水源冲洗功能，接便池在收集完尿液后，即可使用水源冲洗，避免后续使用尿液污染；其次，虽说尿液检查最好选择尿中段，因为尿中段比较干净、清澈，使检查结果会比较准确，但并非不是尿中段就不能作为尿液检测样本，检查结果也不会受较大影响。与此同时，很多临床病人在进行排尿时都具有不规律或者间断性，有时候为了检测尿液，能取样一小部分已经很难得，并不是强制要求需要病人的尿中段。

3.针对申请人的意见陈述，审查员作出以下答复：首先，即使接便池具有水源冲洗功能，但是不能确保将导流槽 18 内部冲洗干净，也不能确保尿液流经导流槽 18 时不被污染，所以本申请不能确保尿液样本的清洁性，也不能确保尿液样本不被排便池污染。其次，若临床病人的排尿具有不规律或者间断性，即排尿困难时，尿液流经导流槽 18 再进入集液筒 11 反而浪费了尿液标本，加剧了取样的困难性，与实际也不相符。

因此，申请人的意见陈述不具备说服力。

三、决定

综上所述，该专利申请不符合专利法第 26 条第 3 款的规定，根据专利法实施细则第 44 条第 2 款的规定，驳回该申请。

根据专利法第 41 条第 1 款的规定，申请人对本驳回决定不服，可以自收到本决定之日起 3 个月内，向复审和无效审理部请求复审。根据专利法实施细则第 96 条的规定，复审费应在上述期限内缴纳，期满未缴纳或者未缴足的，视为未提出请求。

如有需要沟通的问题，通过通知书下方的电话未能联系到审查员，也可以拨打值班电话 0371-87792282 代为转达。

审查员：赵晓娜

联系电话：0371-87792534

审查部门：专利审查协作河南中心



200305
2022.10

纸件申请，回函请寄：100088 北京市海淀区蓟门桥西土城路 6 号 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受理处收
电子申请，应当通过专利业务办理系统以电子文件形式提交相关文件。除另有规定外，以纸件等其他形式提交的文件视为未提交。